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 购买、出售资产之核查意见

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研高纳”、“公司”和“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前十二个月内资产购买、出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	公告时间	交易内容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6-12-17	<p>(1) 目标公司：天津钢研广亨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广亨”）为钢研高纳的控股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钢研高纳原持有其 51% 股权。</p> <p>(2) 增资扩股事项基本情况：公司拟由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徐廷浩等高管及业务骨干进行增资扩股，新增注册资本金额为 2,000 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以评估价格 1.01395 元/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认缴 1,400 万元注册资本金、徐廷浩等高管及业务骨干拟认缴 600 万元注册资本金。出资超过认缴注册资本部分，计入天津钢研广亨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天津广亨的注册资本将由 4,000 万元增加至 6,000 万元。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34%、中兴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13.33%、海南琪枫投资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8.67%、山东帝耀工贸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6.67%、战略投资者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23.33%、高管及业务骨干占其注册资本的 14%。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天津广亨的持股比例为 34%，公司仍为天津广亨第一大股东。</p> <p>(3) 工商变更登记：2017 年 4 月 14 日，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p>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7-6-23	<p>(1) 目标公司：天津广亨为钢研高纳的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钢研高纳原持有其 34% 股权。</p> <p>(2) 增资扩股事项基本情况：天津广亨拟由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新增注册资本金额为 500 万元。本次增资的价格以评估价格 1.01395 元/股，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p>

序号	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	公告时间	交易内容
			<p>理有限公司拟认缴 500 万元注册资本金。出资超过认缴注册资本部分，计入天津广亨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天津广亨的注册资本将由 6,000 万元增加至 6,500 万元。其中，钢研高纳占其注册资本的 31.38%、中兴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12.31%、海南琪枫投资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8.00%、山东帝耀工贸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6.15%、战略投资者渤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 29.23%、高管及业务骨干占其注册资本的 12.92%。本次增资完成后，钢研高纳对天津广亨的持股比例为 31.38%，仍为天津广亨第一大股东。</p> <p>(3) 工商变更登记：2017 年 4 月 17 日，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p>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7-8-18	<p>(1) 目标公司：河北钢研德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德凯”）为钢研高纳的控股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钢研高纳持有其 75% 股权。</p> <p>(2) 增资扩股事项基本情况：钢研高纳拟向河北德凯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增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同时，河北德凯骨干员工个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河北德凯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0 万元。其中，钢研高纳占其注册资本的 75%，河北德凯骨干员工持股 25%。钢研高纳持有的河北德凯股权比例仍为 75%，并仍为其控股股东。</p>

经核查，上述交易与本次重组购买的标的资产不属于同一或相关资产，在计算本次重组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无需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钢研高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